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后勤招标联采服务专业委员会文件

苏高后协招〔2022〕4号

后勤招标联采服务专业委员会2022年工作计划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为进一步立足招专会本责本业，服务高校和后勤协会两个工作大局，积极探索新政策形势下江苏高校后勤招标联采工作如何转型发展，依据《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2022年工作计划》，特制定招专会2022年度工作计划。

总体思路：在省教育厅、省高校后勤协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专委会职能定位，加强自身建设，完善专委会组织架构和工作分工；加强制度修订与完善，提升科学化、专业化、职业化工作水平，做好表率作用；坚持问题导向，梳理难点、

痛点，探求解决途径；坚持创新思维，推进信息化管理手段赋能增效；坚持特色发展，推动地方政府、企业和高校三方战略合作，扩大专委会工作标准化。

依据上述思路，现将2022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毫不动摇坚持党对专委会的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底线思维，创新工作方法，不断增强高校后勤工作的系统性、创造性，坚持在稳定中改革，在改革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深入贯彻江苏省教育厅等五厅委《关于规范和加强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调整专委会组织架构，转变工作职能

深入贯彻落实江苏省教育厅等五委厅局《关于规范和加强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工作的指导意见》（苏教发函〔2021〕121号文）精神，及时调整工作安排，采取了不再举行区域性高校伙食原料联合采购、调价等常规做法。为重新定位专委会

工作，促进省内高校后勤社会化改革的可持续、良性发展，拟对专委会工作做如下调整：

1. 专委会名称修改为招投标管理专业委员会。

2. 调整工作职能。专委会工作职能、会员范围重新定位：工作职能从高校食堂伙食原材料招标采购转型为后勤行业各类招投标政策规则的研究和方法指导、各类标准合同文本的研究和发布等。会员范围覆盖高校后勤饮食、物业、公寓、商贸等涉及招投标采购工作的所有部门。

3. 调整组织架构。借换届工作之便，调整组织架构、增加名额、补充人员，在现有候选人基础上，增加专委会副主任、常务委员候选人名额，将各片区会员高校的公寓、物业、商贸等部门管理人员吸收为副主任、常务委员候选人。建议每个片区增加副主任 1 名、常务委员 5 名。

4. 做好合同解除、退保证金等后续工作。根据 121 号文“学生食堂的大宗食材全部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由高校负责实施采购，鼓励高校直接组团在政府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展联合采购”的具体领导意见，专委会发布相关工作通知，南京片区、徐州片区、常州片区等自 2022 年 1 月起停止以片区名义实施的区域性高校大宗食材联合采购工作，不再以招标联采专委会或片区名义牵头举行高校大宗食材招标联采相关工作。参与联采的各会员高校，自接到通知起可选择与食

材供应商协商方式解除现供货合同，并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由各高校负责实施采购；为避免大宗食材断供，推高高校餐饮保障风险，可选择设置短暂过渡期，直至新的供应商产生后再自然解除合同。具体采取何种方式由各高校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

保证金退还工作。由专委会秘书处办公室工作人员与省高校后勤协会财务工作人员共同负责，保证应退尽退。凡已经按照原合同履行完毕高校伙食原材料供应的企业，合同期内无质量或违规纠纷的，经招专会秘书处确认，均可退还保证金。徐州片区、常州片区联合采购保证金退还工作由片区自行组织。

三、着力自身建设，提升专委会管理服务水平

根据新的形势和要求，及时做好工作职能转型。把工作重心转移到：后勤行业各类招投标政策规则的研究和方法指导、各类标准合同文本的研究和发布、制定高校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招标文件规范文本、制定食堂原材料准入机制、检查指导各会员单位经营状况、发布高校食堂经营白皮书、加强与其他专委会合作交流，提高合作广度、提升专业化水平。

以查摆问题为导向，梳理工作难点，申请立项一批研究课题，拟定人选，组队开展研究。探索招标理论、实效等深度融合及创新应用的新方法、新模式，进一步提高专委会应

用研究水平，为高校后勤招标工作提供有力的理论指引和实践支持。

在省后勤协会的领导下，在各会员高校的大力支持下，专委会各片区的工作在不断完善和进步，相信通过专委会的不懈努力，专委会各项工作必将能够突破制约瓶颈，在更广的范围、更高的层次上开创省内高校后勤招投标、采购工作新局面。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后勤招标联采服务专业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5 日